

1 - 2

中華民國108年度

中央
政府
總
預
算
國家
安全
會議
單
位
預
算



國家安全會議編

國家安全會議

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13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5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6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7~18 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19~22 頁
2. 諮詢研究業務	23~26 頁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 頁
4. 第一預備金	28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0~31 頁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2~33 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4~35 頁
(六)人事費分析表	37 頁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8~39 頁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1 頁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2~43 頁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44~45 頁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7 頁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48~51 頁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52~53 頁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4~55 頁
(十五)委辦經費分析表	56~57 頁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8~77 頁

預算總說明

國家安全會議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本會議為總統決定國家安全有關大政方針之諮詢機關；所稱國家安全係指國防、外交、兩岸關係及國家重大變故之相關事項。
2. 本會議辦理國家安全會議、國安高層會議、國安首長會議及幕僚工作會議等相關議事。
3. 國家安全會議召開時以總統為主席，出席人員為副總統、行政院長、副院長、內政部部长、外交部部長、國防部部長、財政部部長、經濟部部長、陸委會主委、參謀總長、本會議秘書長、國安局局長，總統得指定人員列席。
4. 國家安全會議之決議，作為總統決策之參考。

(二)內部分層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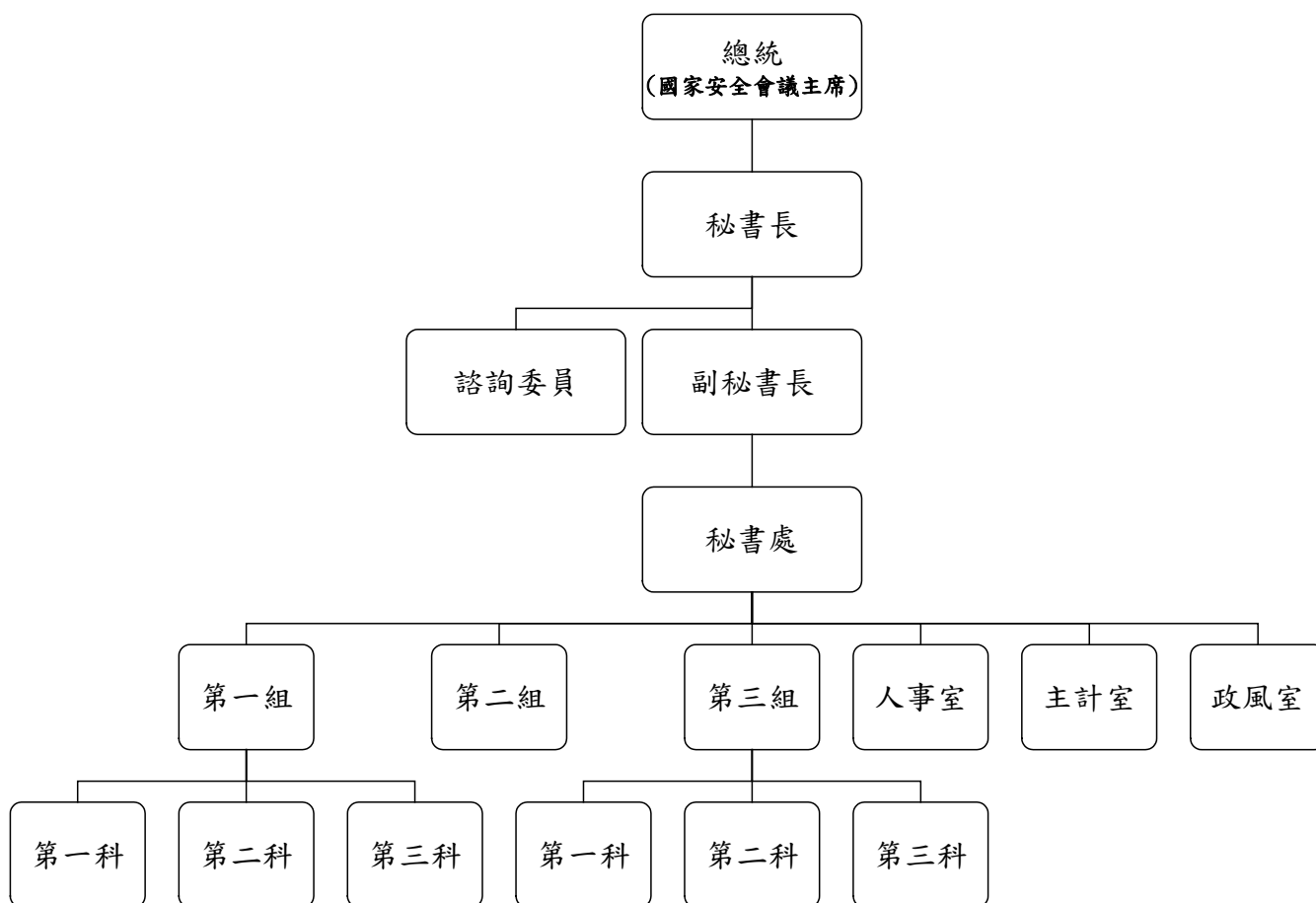
1.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規定，國家安全會議置秘書長一人，承總統之命，依據國家安全會議之決議，處理會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副秘書長一人至三人，襄助秘書長處理會務；諮詢委員五人至七人，就國防、外交、兩岸關係及國家重大變故之相關事項，提出國家總體戰略，供總統決策之參考。
2. 本會議依層次，功能及目的之不同，辦理國家安全會議、國安高層會議、國安首長會議及幕僚工作會議等議事，以及國安議題之溝通、協調與專案研究等各項作業。分別於處務規程、運作機制及議事規則中訂定。
3. 本會議處務規程第 6~14 條規定，本會議秘書處掌理下列事項：
 - (1)關於議案之研提、議程之編撰、會議記錄，及決議之聯繫、執行、追蹤管考等事宜。
 - (2)關於國家安全有關之大政方針與諮詢研究事項，得視實際需要組成研究團隊，工作人員除秘書處人員支援外，可借調其他機關人員或聘用諮詢助理，協助辦理諮詢研究業務。
 - (3)關於文書、檔案、出納、事務、資訊及印信典守等事項。

4. 本會議組織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秘書處設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主計、政風等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

1. 組織系統圖

國家安全會議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分	職員	聘用人員	技工	工友	駕駛	合計
預算員額	89	6	4	6	16	121

二、本年度工作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績效：

(一) 本(108)年度工作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議一般行政事務之推動，包括規劃、文書、庶務、法制、圖書、資訊、人事、主計及政風等作業所需基本業務。 2. 秉承總統之命辦理下列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安全各項會議之召開及議事事項之處理，國安議題之協調、聯繫及研究報告撰擬。 (2) 會議決議事項，循憲政體制，聯繫各主管機關秉權責辦理。 3. 協助研究人員提升策略思考之深度與廣度，強化政策綜整研析，與加強政府機關間之橫向整合、資訊傳遞、資源配置及管理能力。 4. 賡續推展本會議資訊管理相關軟體購置、汰換、保養及維護等工作。 5. 推動國安級資安戰略，落實執行「資安即國安」發展策略，健全國家資通安全體制、機制與法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議依預算員額及標準，與相關法令，給付人員待遇、保險、退撫等薪酬。 2. 運用組織系統能力，推動各層級會議，並傳遞會議決議，交各主管機關辦理。 3. 提升研究品質、強化溝通管道，加強國際交流、開拓國際合作，並整合多邊意見，強化決策效益，確保國家安全。 4. 落實內部控制，保障國家資通安全；力行業務革新並提升行政效能，使會務推展順暢。 5. 維護國家整體利益與數位國家發展安全。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諮詢研究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全球、國際、兩岸關係之新變化、新模式，進行研判及分析，強化對局勢之預警、預判與因應作為，策進諮詢研究及關鍵決策之能力。 2. 監控臺海周邊情勢、擴大友邦國際交流合作、強化國軍戰力、促進國防產業發展，凝聚全民防衛能力，確保捍衛國家安全。 3. 結合理念相近國家，維持區域和平與繁榮；鞏固邦誼，增進合作夥伴關係；專業務實推動國際參與，為全球永續發展做出貢獻；續推新南向政策，塑造有利經貿環境。 4. 加強掌握國際及區域情勢發展，並密切關注大陸政經局勢及對臺政策變化，強化各項因應作為，並結合國際友我力量，堅定維護兩岸和平穩定發展。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及相關法律，處理兩岸事務，並適時檢討兩岸交流政策。 5. 掌握國際因應非傳統安全威脅情勢，檢討既有關鍵基礎防護設施、災害防救、反恐演練等應變整備，完善與行政體系間之緊急應變通報機制；主動研判相關危安事件對國家安全影響之程度與急迫性，研擬因應措施，確保國家整體安全。 6. 持續因應我國資安威脅，規劃與調整國家資通安全戰略，並協調各部會依資安治理層級推動執行，以優化國家級資安機制，強化國家級資安體系運作效率，完備資安自主產業生態體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整及研析各方重要資訊、情報，並即時協調相關部會，匯整民間力量，精準掌握局勢演變及決策應處。 2. 落實國防自主能力，精實國防武裝力量，並建立國際安全合作管道，維護區域穩定，達成國土防衛目標。 3. 專業、務實、有貢獻原則增進國際參與，拓展國際空間；透過務實合作，強化戰略夥伴關係，穩固邦誼；推動新南向政策，對外建立互惠互助關係，促進國際社會繁榮和發展；維持區域安全、和平穩定，並積極參與國際社會，為全球永續發展做出具體貢獻。 4. 維持兩岸現狀，持續累積善意，增進兩岸相互了解，營造兩岸正向關係，維持臺海和平穩定。 5. 協助行政體系應變整備，提升防災、反恐及防疫等整體效能，維護關鍵基礎設施及資產，保障國家社會及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6. 協助深化國安等級資安機制，加強國內資安產業結合國防科技發展，強化關鍵基礎設施防護，建構新興科技所需資安測試與驗證場域。 7. 提升經濟策略研究品質，以制度化協商推動國際經貿交流；建構區域連結，穩定經濟發展；強化對外經貿，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 畫 重 點	預 期 績 效
	7. 因應國際經濟情勢變化，掌握國家重要經貿政策，推動「對外經貿戰略」相關規劃工作；協調整合加入區域經貿組織，拓展對外經貿關係，提升我總體競爭力。	促進國際參與，提升國際能見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之公務車 5 輛。	加強行車安全，節能減碳。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因應工作經費不足及緊急事件所需。	依預算法第 64 條及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規定申請動支，以利業務推展。

(二) 108 年度預算配合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歲入部分：			
財產收入	100	100	0
其他收入	18	18	0
合計	118	118	0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73,888	168,573	5,315
諮詢研究業務	21,584	21,584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674	0	4,6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4,674	0	4,674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合計	200,646	190,657	9,989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106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會議年度預、決算編製、執行，並依立法院決議，提報在總統府網站下建置網頁。文書檔案管理；環境清潔、車輛與機電設備維護、辦公室內迴廊木門窗油漆維護；辦理教育訓練 19 場次；公務人員財產申報查核等行政作業。 2. 召開國安高層會議、國安首長會議、幕僚工作會議及定期主管工作會議。 3. 配合資訊安全與法規之要求，更新文件加解密系統、網路內容過濾系統與終端防護等系統。 4. 擬訂《資安即國安戰略》，建立關鍵基礎設施資通安全防護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度計畫及預算順利完成立法審議，各項行政作業及支援系統維護等工作均依計畫進度順利進行。 2. 有效管理各項會議運作，追蹤會議決議辦理情形，順利推動會務。 3. 完成更新文件加解密系統、網路內容過濾系統與終端防護等系統更新，並辦理資訊安全教育，提升資訊作業安全。 4. 持續協助電信、金融及電力服務提供者推動資訊基礎設施風險評估；藉由外館資安防護稽核、網路稽核測試及攻防演習，建構整體資通安全防護能量。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諮詢研究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國家安全研析能量，增強對局勢之預警、預判與因應作為；就國安相關議題與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智庫交換意見，以厚植研究諮詢能力，並精進決策內容。 2. 參與國際間軍事交流及戰略對話，強化國際軍情研析；建構國軍不對稱戰力，提升應變軍事威脅能力，維護區域穩定，達成國土防衛目標。 3. 鞏固外交邦誼，增加國際空間與能見度，維持區域和平及穩定，展現我在全球事務上之貢獻；順應國際經濟趨勢，以制度化、法制化協商推動國際經貿交流；尋求國際支持我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穩定經濟發展。 4. 關注中國大陸政治、經濟、社會、外交情勢變化，掌握兩岸交流發展狀況，研提應對方案，並加強兩岸經貿往來；增進兩岸相互瞭解，維護兩岸關係穩定發展。 5. 掌握恐怖攻擊、天然災害、傳染疾病等非傳統安全之預警訊息，以及相關情勢發展，加強應變策略之擬定，並進行實務演練以提升危機應變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與國內外學術機構及智庫合作關係，擴大交流管道，吸取各範疇建言，推動政治溝通專案分析、未來事件研究分析等專案，提升決策視野。 2. 推動復安專案政軍演習，以及協助研擬振興國防產業條例草案等多項工作，提升國防自主能力，精實國防武裝力量，維護區域穩定與國家安全。 3. 協調推動訪問太平洋友邦之旅、APEC 領袖會議、亞太新情勢、朝鮮半島情勢分析等多項專案，以增進我與邦交國及友好民主國家之實質互動，維持區域和平與穩定發展，展現「踏實外交」成果；透過新南向政策與亞太區域國家進行合作，並在全球性議題做出具體貢獻。 4. 針對中共「十九大」等多項議題進行研析，掌握中國大陸政軍情勢變化，以利擬訂兩岸關係之相關策略。 5. 透過「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演練等多項工作，就重大變故相關議題預判可能風險，提出先期防處建議，協助行政部門應處，有效降低危害。
一般建築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首長專用車 1 輛。	強化行車安全，節約能源消耗與節省維修費用。

(二) 106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決算數			餘絀數
		動 第 一 預 備 金	支 一 預 算 追 加 (減) 數 及 動 支 第 二 預 備 金	小計		收 付 實 現 數	權 責 發 生 數	合計	
歲入部分：									
規費收入	0	0	0	0	0	8	0	8	8
財產收入	60	0	0	0	60	26	0	26	-34
其他收入	18	0	0	0	18	27	0	27	9
合計	78	0	0	0	78	61	0	61	-17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76,848	0	0	0	176,848	156,771	0	156,771	20,077
諮詢研究業務	21,483	0	0	0	21,483	17,133	0	17,133	4,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0	280	0	280	1,200	1,185	0	1,185	15
第一預備金	500	-280	0	-280	220	0	0	0	220
合計	199,751	0	0	0	199,751	175,089	0	175,089	24,662

(三) 107 年度已過期間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 計畫實施情形：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一般行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會議人事管理業務之基本維持事項。 2. 辦理本會議基本行政維持作業，如公務文書作業、檔案管理、水電、通訊、稅捐規費、環境清潔、房屋養護、機電設備養護及車輛養護等一般性庶務工作。 3. 辦理本會議基本行政維持之各項資訊系統正常運作及硬體維護工作，並提升改善現有資訊環境、效能及安全性。 4. 召開 218 次各項國安會議，研擬總統決策建議及應處國安問題。 5. 購置中、外文圖書等計 189 冊，備供諮詢研究及業務參考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提升行政效率，促進業務革新，達成任務與預期目標。 2. 完成吸葉機採購並汰換空調冷凝器、電視機等雜項設備，強化本會議基本行政運作及工作效率，保障國家財產，並提升使用維護及使用效能。 3. 完成機房不斷電系統、桌上型數位話機汰換，並進行各項軟體版本更新及硬體維護工作，有效維持資訊系統環境之運作及改善，提升相關環境安全及使用效能。 4. 促進本會議業務順利推動，提升工作品質及效能。
<p>諮詢研究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現有國家安全研析能量，強化對局勢與新興挑戰之預警、預判並預擬因應作為；以跨部門、跨領域合作為目標，有效整合政府與國內智庫之資源，為決策者提供各式政策選項之可行性評估。 2. 完善國防自主機制，提升國防產業能量及促進其發展，監控臺海周邊情勢，推動國際軍事交流及戰略對話，強化國軍戰力，提升軍人待遇與福利。 3. 掌握國際局勢變化，協助相關部會研擬對策；爭取參與國際組織及活動，展現國際參與專業能量；依循「踏實外交」與互惠互助原則，強化我與友邦合作交流；結合理念相近國家，維護民主自由價值，抵抗外在威脅。 4. 關注中共修憲及黨政機構改革等情勢發展及對臺政策變化，研擬因應方案，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穩定；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提各式短期因應對策與中長期應處機制，並強化危機預警與情勢研判能力；預判未來各式可見風險，提出防處建議，協助各單位應處，以有效降低非傳統威脅之安全危害。 2. 完成各項國防專案之推動，並參與各國戰略對話，蒐整情資進行分析研究，邀集相關部會進行協調溝通，適時將成果呈報總統參考。 3. 研判國際整體環境，因應最新情勢發展；爭取參與國際組織，突顯專業貢獻能量，獲得友邦及理念相近國家支持；推展對外醫療、教育、農業、經貿合作計畫，增進合作夥伴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全球架構角度掌握中國崛起與其政策調整對國際之影響，及各主要國家如何應對中國相關政策引發的新情勢；針對我國如何因應國際架構與兩岸情勢，研提應對策略，以深化與國際間友好國家關係，並維護兩岸局勢和平穩定。</p> <p>5. 檢討我國既有關鍵基礎防護措施、反恐演練、傳染病防疫機制等應變整備，完善與行政體系間之緊急應變通報機制；掌握天然災害、傳染疾病等非傳統安全威脅之預警訊息及相關情勢發展。</p> <p>6. 研擬推動國家級資安戰略，擘畫「資安即國安」發展方針；完備資安法規，規劃資安人才培育計畫，建構資安聯防團隊，強化關鍵基礎建設資安韌性，提升資安產業自主研發能量，並促進資安國際合作。</p> <p>7. 掌握美中貿易戰等重要國際經貿情勢發展，研提因應策略；深化雙邊、多邊及區域經貿合作；透過多元的交流與往來，積極推展新南向政策；適時檢討兩岸政策，持續推動「兩岸關係」暨「對外經貿戰略」相關工作規劃。</p>	<p>係；分享民主價值，遵守國際規範，維持區域和平穩定與繁榮發展。</p> <p>4. 廣泛蒐集、分析、整合兩岸相關重要資訊，即時協調統合相關部會，並強化國內外研究能量，以提供更細膩、客觀、專業的分析報告，作為總統決策的參考。</p> <p>5. 持續與相關部門就現有體制及通報機制檢討，並定期諮詢專家學者意見彙整呈報；與主管機關建立通報機制，於梅雨季節、防汛期間及颱風來襲時，掌握行政部門之應變、整備情況，透過資訊分享將災害衝擊至最低。</p> <p>6. 持續推動「資安即國安」戰略，落實國安、資安及通安鐵三角之各項推動策略；協助行政院推動「資安管理法」立法、推動國安層級所需資安人才培訓機制，並結合國內資安自主研發產業發展工控安全技術；建構8大關鍵資訊基礎設施資安防護體系，逐步建立資安情資分享、事件應變和預警平台；推動外館資安健檢，促進資安自主研發產業國際輸出策略，提升資安跨國合作面向，提升數位科技外交量能。</p> <p>7. 強化對外經貿發展，促進與區域國家連結，拓展國際空間。</p>

(四) 107 年度已過期間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 預算執行情形：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動支第一預 備金	預算追加 (減)數及動 支第二預備 金	小計	
歲入部分：					
規費收入	0	0	0	0	0
財產收入	50	0	0	0	50
其他收入	18	0	0	0	18
合計	68	0	0	0	68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75,494	0	0	0	175,494
諮詢研究業務	19,482	0	0	0	19,482
第一預備金	500	0	0	0	500
合計	195,476	0	0	0	195,476

單位：新臺幣千元

截至7月底分 配數	截至7月底 實收或實付累 計數	暫付款	合 計	分配數 餘 額	執行率%
0	9	0	9	-9	-
0	12	0	12	-12	-
11	21	0	21	-10	190.91
11	42	0	42	-31	381.82
109,065	93,592	662	94,254	14,811	86.42
13,923	6,419	1,525	7,944	5,979	57.06
0	0	0	0	0	0.00
122,988	100,011	2,187	102,198	20,790	83.10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項	目	節					
			合計	118	68	61	50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	-	8	-	
	2		05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	-	8	-	
		1	0502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	-	8	-	
		1	0502100305 資料使用費	-	-	8	-	前年度決算數係受理民眾檔案閱覽及抄錄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0	50	26	50	
	2		07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00	50	26	50	
		1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0	50	26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8	18	28	0	
	2		11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8	18	28	0	
		1	1102100900 雜項收入	18	18	28	0	
		1	11021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9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報廢車輛之汽車燃料使用費等繳庫數。
		2	1102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	18	1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200,646	195,476	5,170					
				00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200,646	195,476	5,170					
				3202100000 國務支出	200,646	195,476	5,170					
				1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173,888	175,494		-1,606	1. 本年度預算數173,888千元，包括人事費147,211千元、業務費21,284千元、設備及投資5,315千元、獎補助費7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 (1) 人員維持費147,211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6,6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購冷氣機及碎紙機等設備經費1,606千元。		
					2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21,584		19,482	2,102	1. 本年度預算數21,584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 本年度預算數21,584千元，係國家安全諮詢研究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外交、兩岸及經貿等相關議題研究經費2,102千元。	
				3	1	32021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674		-	4,674	1. 本年度預算數4,674千元，全數為設備及投資。 2. 新增汰換公務車5輛及相關設施經費如列數。	
						3202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674		-	4,674		
				4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00	承辦單位	第三組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報廢財產。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及國庫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0	
	2			07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00	
		1		0702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財產等收入。

**國家安全會議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2100900 雜項收入	-1102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8	承辦單位	第三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十三條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8	
	2			11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18	
		1		1102100900 雜項收入	18	
			2	1102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88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國安業務預算員額121人所需人事費，依規定及按實際需要核實計列。
2. 維持機關基本行政運作所需之文書、水電、庶務、資訊、輔助管理等共同性費用。
3. 辦公房舍(總統府已列為歷史古蹟)之正常保養及定期維修。
4. 定期及不定期舉行國家安全會議、國安高層會議、國安首長會議、幕僚工作會議及專案研討會議議事之編撰、記錄及決議案之處理。
5. 推行國家資通安全政策，建置國家資通整體安全環境，及整合國家資通安全防護與反制能力。

預期成果：

1. 遂行基本行政工作，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妥善管理各項財產，促進業務革新，提升行政效率。
2. 完備文化資產之管理維護。
3. 完善各部會組織連繫網絡，提升政府機關間之橫向溝通功能。
4. 維護國家整體利益與數位疆土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47,211	第三組,人事室	人員維持費用，計需147,211千元。
0100 人事費	147,211		1. 政務人員待遇18,000千元，係秘書長、副秘書長、諮詢委員之待遇。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8,000		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7,909千元，包括：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909		(1) 文職人員(含委任至簡任)之待遇49,733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50		(2) 軍職人員之待遇5,938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050		(3) 派用及聘用人員之待遇12,238千元。
0111 獎金	19,782		3. 約聘僱人員待遇3,150千元，係聘用諮詢助理之待遇。
0121 其他給與	2,097		4. 技工及工友待遇11,050千元，係技工、駕駛(含士官)及工友之待遇。
0131 加班值班費	6,818		5. 獎金19,782千元，包括：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970		(1) 考績獎金7,758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085		(2) 模範公務人員獎金70千元。
0151 保險	9,350		(3) 年終工作獎金11,954千元。
			6. 其他給與2,097千元，包括：
			(1) 軍職人員主副食及服裝費257千元。
			(2) 休假及旅遊補助1,840千元。
			7. 加班值班費6,818千元，包括：
			(1) 超時加班費4,118千元。
			(2) 不休假加班費2,600千元。
			(3) 值班費100千元。
			8. 退休退職給付970千元。
			(1) 技工工友退職給付620千元。
			(2) 軍職人員撫卹金350千元。
			9. 退休離職儲金8,085千元，包括：
			(1)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650千元。
			(2)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4,000千元。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88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6,677	第一組,第二組,	(3)軍職人員退撫基金750千元。 (4)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850千元。 (5)技工、駕駛及工友勞退金1,835千元。 10.保險9,350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21,284	第三組,人事室,	(1)健保機關負擔部分5,450千元。 (2)公務人員公保機關負擔部分2,000千元。 (3)技工、工友及約聘僱人員勞保機關負擔部分1,520千元。 (4)軍職人員軍保機關負擔部分380千元。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計需26,677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310	主計室,政風室	1.業務費21,284千元:
0202 水電費	4,311		(1)教育訓練費310千元,包括: <1>現職員工進修補助費80千元。 <2>現職員工實施資料蒐集、資料庫管理及風險管理等教育訓練所需費用230千元。
0203 通訊費	929		(2)水電費4,311千元,包括: <1>辦公室及正副首長、單身宿舍水費,依實際需要編列300千元。 <2>辦公室及正副首長、單身宿舍電費、瓦斯費等,依實際需要編列4,011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4,059		(3)通訊費929千元,係公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交換、網路通訊及電話費等。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30		(4)資訊服務費4,059千元,包括: <1>資訊安全、公文管理、人事、主計、支付行政業務等資訊作業系統之例行維護費3,139千元。 <2>資訊設備定期保養、故障修復、防毒軟體及備份系統維護經費92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348		(5)其他業務租金330千元,係影印機租賃等費用。
0231 保險費	690		(6)稅捐及規費348千元,包括: <1>汽(機)車牌照稅210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 <2>汽(機)車燃料使用費93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		
0271 物品	2,923		
0279 一般事務費	3,55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6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70		
0291 國內旅費	70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105		
0299 特別費	1,179		
0300 設備及投資	5,31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24		
0319 雜項設備費	791		
0400 獎補助費	78		
0475 獎勵及慰問	78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88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3>汽(機)車檢驗、換照費等45千元。</p> <p>(7)保險費690千元，包括：</p> <p><1>汽(機)車投保任意險及第三責任強制險等680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p> <p><2>正副首長、單身宿舍保險費10千元。</p> <p>(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50千元，包括：</p> <p><1>法律諮詢顧問費等200千元。</p> <p><2>辦理員工專精講習、專題演講等之講座鐘點費50千元。</p> <p><3>各級會議及議題建構，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稿費等100千元。</p> <p>(9)物品2,923千元，包括：</p> <p><1>車輛油料費585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p> <p><2>辦公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員工識別證製作及辦公器具耗材等消耗品購置費1,696千元。</p> <p><3>非消耗品購置費642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3,553千元，包括：</p> <p><1>員工文康活動所需經費242千元，按預算員額121人，每人每年2千元計列。</p> <p><2>辦公廳舍及宿舍公共環境等清潔維護費用1,246千元。</p> <p><3>有線電視費250千元。</p> <p><4>各項競賽表揚活動之獎牌製作及正副首長、一級以上主管人員與40歲以上公務人員(2年1次)健康檢查及退休(職)人員紀念品等385千元。</p> <p><5>國會聯繫工作等535千元。</p> <p><6>辦理政府廉政宣導、政風法令教育活動費用等150千元。</p> <p><7>對團體之慰勞獎助、警衛安全等相關支援單位三節加菜金250千元。</p> <p><8>辦理預、決算、專題報告之編印費用及其他內部行政支援單位一般共同性費用495千元。</p> <p>(11)房屋建築修繕費960千元，包括：</p> <p><1>辦公廳舍維護修繕440千元。</p>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88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正副首長宿舍維修520千元。</p> <p>(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47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依標準編列車輛養護費371千元，詳見公務車輛明細表。</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辦公用具養護費176千元。</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70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各型空調及冷氣機保養維護費36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分攤辦公室電梯維護費9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低壓設備檢測費用5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4>各類機具維修保養費50千元。</p> <p>(14)國內旅費70千元，員工因公出差所需差旅費。</p> <p>(15)運費50千元，臨時物品運送費用。</p> <p>(16)短程車資105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短程洽公車資10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高速公路通行費及停車費5千元。</p> <p>(17)正、副首長特別費1,17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秘書長39,700元×12月=477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副秘書長19,500元×12月×3人=702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5,315千元：</p> <p>(1)資訊軟硬體設備費4,524千元，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硬體設備費3,740千元，係汰換老舊個人電腦及辦理無線網路系統建置等。</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軟體購置費784千元，係購置郵件稽核暨歸檔系統及雲端電子郵件等費用。</p> <p>(2)雜項設備費791千元，係汰換冷氣機、冷凝器、電視機及碎紙機等辦公設備。</p> <p>3.獎補助費7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13人三節慰問金，依每人每節2千元標準計列。</p>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21,584
-----------	-------------------	------	--------

計畫內容：

1. 國家安全的威脅，從外交、兩岸關係、經濟、心理、軍事、科技等要素分析，另結合政府及民間團體組織力量，提供戰略擬定及政策研究予國家元首參考。
2. 強化國際及區域安全合作，疏通國際間與兩岸之溝通管道、消弭軍事衝突、訂定前瞻性的國家安全政策。

預期成果：

1. 策進國家安全，免受外力威脅及侵犯。
2. 強化安全政策整合機制，掌控關鍵時機及因素，提升諮詢研究能量，增進危機處理應變能力，維護國家安全。
3. 倡議國際安全合作，拓展國際空間，提升我國國際地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諮詢研究業務	21,584	第一組,第二組,	諮詢研究業務費用，計需21,584千元。
0200 業務費	21,584	第三組	1. 研究人員進行專案研究所需資料蒐集、會議聯繫等，其衍生之郵資、電話、電報、數據交換及網路通訊等業務聯繫費用800千元。
0203 通訊費	800		
0212 權利使用費	530		2. 運用中央社剪報、CEPS中文電子期刊、JSTOR重要學術期刊及中國期刊等四項資料庫所支付之智慧財產使用權利費用53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00		3. 研究人員進行專案研究及準備會議資料所需影印機等設備租金6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87		4. 有效掌握國際政經脈動，因應國際重大情勢變化，在國際共同合作之基礎上，進行外交相關議題之策略研擬，鞏固邦誼，爭取國際參與，尋求以和平共生方式解決國際爭端，維護區域和平與穩定發展。編列3,108千元：
0251 委辦費	780		(1) 為加強我國周邊海域安全，協調積極參與國際及區域安全合作、拓展國際空間，深入了解各國國情及相關涉外議題研究等，邀集學者專家研討相關議題之出席費、稿費等費用289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70		(2) 為辦理外交諮詢研究專案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雜支等費用137千元。
0271 物品	931		(3) 協同出席國際組織重要經貿會議，協助深化區域安全夥伴關係、拓展與重要國家雙邊和多邊合作關係，協助國際參與，拓展國際空間，強化全球事務貢獻，派員赴國內外重要國家安全機構及國內外智庫參與研討會、訪談、外賓邀訪等費用2,61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848		(4) 參加國際學術組織相關會費、報名費等7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495		
0293 國外旅費	7,117		
0295 短程車資	226		5. 進行國防安全議題之探討與研究，包括積極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21,5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強化我國與美、日就周邊海域及亞太區域的安全聯防及合作，落實「國防自主化」政策，即時因應國防緊急變故，供總統決策之參考。編列4,670千元：</p> <p>(1)加強國防安全戰略及國際總體戰略等議題研究，維護區域穩定，與重要國家建立安全研究機制，邀集學者專家研討相關議題之出席費、稿費等費用595千元。</p> <p>(2)為辦理國防諮詢研究業務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雜支等費用210千元。</p> <p>(3)為辦理國防安全與完善國防科技整體發展、軍備自主機制等研究業務，派員赴國內外政府相關單位及智庫參加應變演習、研討會、訪談，邀訪外賓及短程車資等費用3,865千元。</p> <p>6.進行兩岸關係相關議題之探討與研究，協助建立具一致性、可預測、可持續的兩岸關係，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促進兩岸經濟互利共生，並確保臺灣自由民主體制。編列2,552千元：</p> <p>(1)為利掌握兩岸交流所牽涉相關議題，研擬外交、國防與兩岸關係均衡並重的國家安全戰略，以供總統決策之參考，邀集學者、專家研討相關議題之出席費、稿費等費用631千元。</p> <p>(2)委託學術及研究機構等辦理兩岸諮詢專案研究等經費250千元。</p> <p>(3)為辦理兩岸諮詢研究業務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雜支等費用134千元。</p> <p>(4)為瞭解中共政治與社經情勢、兩岸各項交流評估等研究業務，派員赴國內外政府相關單位及智庫參加研討會、訪談、邀訪外賓及短程車資等費用1,537千元。</p> <p>7.順應全球化腳步，強化區域經濟整合，持續與涉外部會研商，協調參與多邊及雙邊經濟合作及自由貿易談判；蒐集全球經貿現況，</p>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21,5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進行重大財經相關議題之探討與研究，研擬具前瞻性經濟策略，以供總統決策之參考。編列3,135千元：</p> <p>(1)為加強國際經濟情勢與國家經濟策略研究並強化戰略及安全對話，提升產業特色與產品附加價值，邀集學者專家研討相關議題之出席費、稿費等費用140千元。</p> <p>(2)委託學術及研究機構等辦理經貿相關議題專案研究等經費350千元。</p> <p>(3)為辦理財經諮詢研究業務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雜支等費用170千元。</p> <p>(4)為瞭解臺灣參與重要經貿組織之戰略及因應策略等財經相關研究業務，建立業務交流管道、拓展國際雙邊及多邊合作關係，掌握國際經濟局勢，派員參加國際組織重要會議、赴國內外政府相關單位及智庫參加研討會、訪談、邀訪外賓及短程車資等費用2,475千元。</p> <p>8.進行非傳統安全威脅及災害應變等議題之研究，適時因應複雜且多元化之危機，研擬風險應變策略，協助提升整體應變機制效能，以供總統決策之參考。編列6,189千元：</p> <p>(1)辦理重大災變預應及程序研討，加強國家重大緊急應變機制之整合協調；建立區域安全對話機制及學術研究團體聯繫管道，拓展攸關國家安全之雙邊及多邊合作關係；另針對複合式災害、恐怖攻擊、國際傳染病疫情、糧食安全及能源安全等國家安全威脅與危機應變議題之研究等，邀集學者專家研討相關議題所需出席費、稿費等費用2,532千元。</p> <p>(2)委託學術及研究機構等辦理非傳統安全威脅專案研究等經費180千元。</p> <p>(3)辦理國家安全威脅檢討及應變制度研究業務所需資料蒐集、圖書、報紙、刊物、雜支等費用280千元。</p>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21,58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透過國家資通訊安全機制，結合民間力量協助研擬資安政策，強化「關鍵基礎設施防護」，並辦理外館資安訪視，出席國際資安年會及派員赴國內外政府相關單位參加研討會、訪談、邀訪外賓及短程車資等費用3,197千元。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4,674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之公務車5輛。

預期成果：
加強行車安全，節約維修費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674	第三組	交通及運輸設備，計需4,674千元，包括： 1. 停車場周邊設備購置費20千元。 2. 汰換公務車5輛4,65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4,67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		
0305 運輸設備費	4,654		

國家安全會議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預期成果：
支援業務推廣，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本年度編列500千元，依預算法第64條及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規定申請動支。
0900 預備金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0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3202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73,888	21,584	4,674	500	200,646
0100 人事費	147,211	-	-	-	147,211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8,000	-	-	-	18,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909	-	-	-	67,90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150	-	-	-	3,15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050	-	-	-	11,050
0111 獎金	19,782	-	-	-	19,782
0121 其他給與	2,097	-	-	-	2,097
0131 加班值班費	6,818	-	-	-	6,818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970	-	-	-	97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085	-	-	-	8,085
0151 保險	9,350	-	-	-	9,350
0200 業務費	21,284	21,584	-	-	42,868
0201 教育訓練費	310	-	-	-	310
0202 水電費	4,311	-	-	-	4,311
0203 通訊費	929	800	-	-	1,729
0212 權利使用費	-	530	-	-	530
0215 資訊服務費	4,059	-	-	-	4,05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30	600	-	-	930
0221 稅捐及規費	348	-	-	-	348
0231 保險費	690	-	-	-	69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	4,187	-	-	4,537
0251 委辦費	-	780	-	-	78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70	-	-	70
0271 物品	2,923	931	-	-	3,854
0279 一般事務費	3,553	5,848	-	-	9,40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60	-	-	-	96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7	-	-	-	54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70	-	-	-	570
0291 國內旅費	70	495	-	-	565
0293 國外旅費	-	7,117	-	-	7,117

**國家安全會議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3202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02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50	-	-	-	50
0295 短程車資	105	226	-	-	331
0299 特別費	1,179	-	-	-	1,179
0300 設備及投資	5,315	-	4,674	-	9,989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20	-	20
0305 運輸設備費	-	-	4,654	-	4,65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24	-	-	-	4,524
0319 雜項設備費	791	-	-	-	791
0400 獎補助費	78	-	-	-	78
0475 獎勵及慰問	78	-	-	-	78
0900 預備金	-	-	-	500	5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500	500

國家安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				總統府主管	147,211	42,868	78	-
	2			國家安全會議	147,211	42,868	78	-
				國務支出	147,211	42,868	78	-
		1		一般行政	147,211	21,284	78	-
		2		諮詢研究業務	-	21,584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全會議
別科目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190,657	-	9,989	-	-	9,989	200,646
500	190,657	-	9,989	-	-	9,989	200,646
500	190,657	-	9,989	-	-	9,989	200,646
-	168,573	-	5,315	-	-	5,315	173,888
-	21,584	-	-	-	-	-	21,584
-	-	-	4,674	-	-	4,674	4,674
-	-	-	4,674	-	-	4,674	4,674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	20	-	-
	2			0002100000 國家安全會議	-	20	-	-
				3202100000 國務支出	-	20	-	-
		1		3202100100 一般行政	-	-	-	-
		3		32021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0	-	-
			1	3202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20	-	-

全會議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4,654	4,524	791	-	-	-	-	9,989	
4,654	4,524	791	-	-	-	-	9,989	
4,654	4,524	791	-	-	-	-	9,989	
-	4,524	791	-	-	-	-	5,315	
4,654	-	-	-	-	-	-	4,674	
4,654	-	-	-	-	-	-	4,674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18,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7,90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15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050	
六、獎金	19,782	
七、其他給與	2,097	
八、加班值班費	6,818	
九、退休退職給付	970	
十、退休離職儲金	8,085	
十一、保險	9,35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47,211	

**國家安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				0002000000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2			0002100000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1		3202100100	89	89	-	-	-	-	-	-	6	6	4	4	16	16
				一般行政														

全會議
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	6	-	-	-	-	121	121	140,393	140,739	-346	1.減列技工及工友待遇346千元。 2.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人力」支出，包括： (1)「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辦理辦公廳舍及宿舍公共環境等清潔維護，預計人數4人，預算編列1,246千元。 (2)「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委外維護服務，預計需求人力1人次，預算編列990千元。 (3)「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辦理資訊設備定期保養、故障修復、防毒軟體、虛擬主機系統及備份系統維護，預計需求人力1人次，預算編列920千元。
6	6	-	-	-	-	121	121	140,393	140,739	-346	
6	6	-	-	-	-	121	121	140,393	140,739	-346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3.02	3,000	278	32.40	9	14	188	1291-DQ。 預計108年3月 汰換。
1	首長專用車	4	93.02	3,000	278	32.40	9	14	188	1295-DQ。 預計108年3月 汰換。
1	首長專用車	4	93.02	3,000	1,668	32.40	54	16	98	1296-DQ。 預計108年3月 汰換。
1	首長專用車	4	93.02	3,000	1,668	32.40	54	16	98	1297-DQ。 預計108年3月 汰換。
1	首長專用車	4	93.02	3,000	1,668	32.40	54	16	98	1300-DQ。 預計108年3月 汰換。
1	首長專用車	4	94.08	2,000	1,668	30.40	51	51	43	5507-DA。 總統府移撥。
1	首長專用車	4	106.06	2,500	1,140	32.40	37	9	109	AKL-9729。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3.04	2,000	1,668	30.40	51	34	58	AGH-5136。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3.04	2,000	1,668	30.40	51	34	58	AGH-5157。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3.04	2,000	1,668	30.40	51	34	58	AGH-5159。
1	轎式小客車	4	93.02	3,000	278	32.40	9	9	30	1290-DQ。
1	轎式小客車	4	93.02	3,000	278	32.40	9	9	30	1292-DQ。
1	轎式小客車	4	93.02	3,000	278	32.40	9	9	30	1293-DQ。
1	小貨車	3	88.12	2,835	1,668	27.00	45	51	15	6632-DA。 國安局移撥。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6.10	4,300	2,280	32.40	74	51	102	6700-QT。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312	30.40	9	2	2	CRV-399。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3.04	125	312	30.40	9	2	2	751-MWA。
合 計					18,778		585	371	1,207	

預算員額： 職員 89 人 技工 4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6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6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21 人

國家安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1處	8,604.00	440
二、機關宿舍	3棟(8戶)	531.20	1,607	520		-	-
1 首長宿舍	2棟(2戶)	381.20	1,575	520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棟(6戶)	150.00	32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三、其他	4棟(10戶)	420.51	313	-		-	-
合 計		951.71	1,920	520		8,604.00	440

說明：

1. 辦公房屋無償借用1處係本會議與總統府合署辦公。
2. 其他自有4棟(10戶)係本會議經營之國軍老舊眷村，已函請國防部納列國軍老舊眷村改建中。

全會議

舍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8,604.00	-	-	440
	-	-	-	-	531.20	-	-	520
	-	-	-	-	381.20	-	-	520
	-	-	-	-	150.00	-	-	-
	-	-	-	-	-	-	-	-
	-	-	-	-	420.51	-	-	-
	-	-	-	-	9,555.71	-	-	960

**國家安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32021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8-108	退休(職)人員	三節慰問金。	-

全會議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78	-	-	78
-	78	-	-	78
-	78	-	-	78
-	78	-	-	78
-	78	-	-	78

本 頁 空 白

國家安全會議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1	342	7,117	33	359	7,896
考 察	-	-	-	-	-	-
視 察	3	15	410	1	8	215
訪 問	20	245	5,252	20	250	5,163
開 會	8	82	1,455	12	101	2,518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家安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視察						
01 外館資安訪視3M	美國	駐美代表處	外館資訊安全現況訪視。	108.08-108.08	5	1
02 外館資安訪視3M	日本	駐日代表處	外館資訊安全現況訪視。	108.03-108.03	3	1
03 外館資安訪視3M	歐洲	駐荷駐德代表處	外館資訊安全現況訪視。	108.06-108.06	7	1
二·訪問						
04 歐洲軍事交流專案83	歐洲地區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軍事交流相關議題。	108.01-108.12	8	2
05 亞太軍事交流專案83	亞洲地區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軍事交流相關議題。	108.01-108.12	3	2
06 臺日專案83	日本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8.01-108.12	8	3
07 臺日專案83	日本	國家安全保障會議、國家安全保障局、國會、外務省	加強溝通管道、增進台日關係。	108.07-108.08	6	3
08 兩岸關係專案83	美洲	智庫、學者與相關單位	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1-108.12	5	2
09 經貿政策專案85	亞洲	智庫、學者與相關單位	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1-108.12	4	1
10 臺美交流專案83	美國	智庫及相關單位	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8-108.08	7	2
11 東亞及南亞交流專案85	東南亞、南亞	學術、政府單位及經貿團體	東南亞及南亞各國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1-108.12	5	2
12 歐洲交流專案83	歐洲地區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8.01-108.12	7	3
13 臺美交流專案83	美國	智庫、安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	108.08-108.08	6	5

全會議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80	70	20	17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針對代表處館內電腦設備進行資訊安全檢查。
15	30	10	55	諮詢研究業務	有	針對代表處館內電腦設備進行資訊安全檢查。
80	80	25	185	諮詢研究業務	有	針對代表處館內電腦設備進行資訊安全檢查。
250	130	10	39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80	30	7	117	諮詢研究業務	無	
50	210	60	32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針對區域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交流。
60	160	60	28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強化台日雙邊關係及交流管道。
220	90	20	33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23	34	3	6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180	100	20	30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63	93	44	20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350	200	50	60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400	300	50	75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國家安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14 亞太交流專案83	亞太地區	全決策機構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議題。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8.01-108.12	4	3
15 國土安全專案83	美國	智庫、學者及相關單位	美國國土安全政策。	108.01-108.12	7	1
16 國土安全專案83	亞太地區	智庫、學者及相關單位	各國國土安全政策。	108.01-108.12	5	2
17 國土安全政策研究83	亞洲地區	智庫、學者及相關單位	國土安全政策研究訪談。	108.01-108.12	5	2
18 歐洲交流專案83	歐洲	行政、立法單位及智庫	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1-108.12	7	2
19 南亞交流專案83	亞洲	行政、立法單位及智庫	相關議題意見交流。	108.01-108.12	7	2
20 國際資訊安全3M	日本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108.01-108.12	3	1
21 國際資訊安全3M	德國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108.01-108.12	5	1
22 國際資訊安全3M	美國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108.01-108.12	7	1
23 國際資訊安全3M	澳洲	智庫、安全決策機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108.01-108.12	5	2

全會議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50	150	50	350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20	63	10	193	諮詢研究業務	無	
60	90	8	158	諮詢研究業務	無	
60	90	8	158	諮詢研究業務	無	
190	130	10	33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100	130	50	28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30	30	4	64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兩國資安政策交流及合作。
30	25	5	60	諮詢研究業務	無	
80	50	9	139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兩國資安政策交流及合作。
103	60	10	173	諮詢研究業務	有	兩國資安政策交流及合作。

國家安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固邦專案 - 83	美國	國家安全與共同利益相關議題。	10	2	250	150
02 睦邦專案 - 83	美國	美台國防安全合作。	10	1	120	80
二·不定期會議						
03 國際資安研討 - 3M	新加坡、 馬來西亞	國際資訊安全討論。	5	1	35	45
04 亞洲網路安全 - 3M	南韓、日 本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	5	1	30	45
05 臺美網路安全 - 3M	美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	10	2	120	100
06 臺歐盟網路安全 - 3M	德國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	7	1	65	50
07 亞洲網路安全 - 3M	日本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	5	1	25	50
08 臺澳網路安全 - 3M	澳大利亞	國際網路安全交流合作 。	10	1	40	70

全會議
一開會、談判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	410	諮詢研究業務	美國	106.08	2	383
					-	-
					-	-
10	210	諮詢研究業務	美國	106.10	1	276
					-	-
					-	-
20	100	諮詢研究業務	新加坡、馬來西亞	106.11	1	127
					-	-
					-	-
15	90	諮詢研究業務	南韓、日本	106.11	3	165
					-	-
					-	-
50	270	諮詢研究業務	美國	106.07	2	255
					-	-
					-	-
35	150	諮詢研究業務	德國	106.06	3	230
					-	-
					-	-
20	95	諮詢研究業務	日本	106.11	1	186
					-	-
					-	-
20	130	諮詢研究業務	澳大利亞	105.12	1	127
					-	-
					-	-

國家安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190,509	-	-	148	190,657
01 一般公共事務		190,509	-	-	148	190,657

全會議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9,989	-	-	-	-	-	9,989	200,646
9,989	-	-	-	-	-	9,989	200,646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660	70
1.3202102000 諮詢研究業務			660	70
(1)非傳統威脅委辦計畫	108-108	研析非傳統威脅對國安之影響。	90	-
(2)全球變局研析委辦計畫	108-108	評估全球動態變化之因應。	90	-
(3)兩岸相關議題委託研究	108-108	兩岸相關議題。	200	30
(4)經貿相關議題委託研究	108-108	經貿相關議題。	200	30
(5)亞洲經貿政策相關議題 委託研究	108-108	亞洲經貿政策相關議題。	80	10

全會議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門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其 他	資 本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50	-	-	-	780
50	-	-	-	780
-	-	-	-	90
-	-	-	-	90
20	-	-	-	250
20	-	-	-	250
10	-	-	-	100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一、通案決議</p> <p>107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4. 水電費：統刪 1%。 5. 政策宣導費：統刪 3%。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議未編列大陸地區旅費。 2.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國外旅費 831 萬 2 千元，依決議刪減 5% 計 41 萬 6 千元，核編 789 萬 6 千元。 3.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委辦費 68 萬元，依決議刪減 3% 計 2 萬元，核編 66 萬元。 4.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水電費 433 萬元，依決議刪減 1% 計 4 萬 3 千元，核編 428 萬 7 千元。 5. 本會議未編列政策宣導費。 6. 本會議預算案原編列設備及投資 626 萬 5 千元，依決議刪減 9.2% 計 57 萬 6 千元，核編 568 萬 9 千元。 7. 本會議未編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 本會議未編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 9.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二)	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	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本會議遵照辦理。
(四)	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 萬 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本會議遵照辦理。
(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 (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七)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八)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 (106-107 年度) 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 (107-108 年度) 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 (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 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 (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 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九)	<p>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廣續檢討改善。</p>	
(十)	<p>鑒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一)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二)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 1 兆 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 70.86%，高於 106 年度之 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5,803 億元，較 106 年度之 6,053 億元減少 250 億元，顯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5,803 億元（占 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間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五)	<p>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p> <p>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六)	<p>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十七)	<p>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十八) 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 3,749 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 1,617 億元、特別預算 878 億元、營業基金 923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331 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 1,226 億元（公路 599 億元、軌道運輸 348 億元、航空 109 億元、港埠 129 億元及觀光 41 億元）、環境資源 702 億元（環境保護 34 億元、水利建設 500 億元、下水道 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 20 億元）、經濟及能源 895 億元（工商設施 249 億元及油電 646 億元）、都市開發 138 億元、文化設施 121 億元、教育設施 153 億元（教 108 億元及體育 45 億元）、農業建設 464 億元及衛生福利 50 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十九)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 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 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輔會 33.33% (2 件) 為最高，內政部 26.67% (5 件) 次之，文化部 25.00% (3 件) 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 50% 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 (2 件)，文化部 16.67% (2 件) 次之，經濟部 12.20% (5 件) 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二十一)	<p>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二)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 (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 (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三)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p>	
<p>(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p>	
(二十七)	<p>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八)	<p>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428.8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二十九)	<p>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p>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 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 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次 內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學生權益。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五)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六)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三十八)	<p>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四十一)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四十四)	<p>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p>
(四十五)	<p>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p>
(四十六)	<p>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p>
(四十七)	<p>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p>
(四十八)	<p>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本會議依規定辦理。</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四十八)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p>(四十九) 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p>	<p>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	
(五十)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五十一)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 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 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非屬本會議辦理事項。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	
(一)	<p>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p> <p>歲出部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家安全會議 1 億 9,653 萬 1 千元，照列。</p>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之「加班值班費」編列 647 萬 2 千元，包括超時加班費 342 萬 2 千元、不休假加班費 260 萬元及值班費 45 萬元，為鼓勵公務員正常上下班與正常休假，相關出勤與請、休假應依照《公務人員週休 2 日實施辦法》、《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以提振公務員工作效率與士氣。爰請國家安全會議確實檢討，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p>
(二)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業務費—國外旅費」編列 831 萬 2 千元，係屬處理視察、訪問、開會等諮詢研究業務。然而 106 年度預算編列 713 萬 3 千元，相較 107 年度增編 117 萬 9 千元。且 106 年度執行成果「諮詢研究業務」執行率僅 61.55%，顯見其效率不彰，有浮編預算之餘，尚欠妥適。爰此，考量我國財政狀況，應撙節政府開支。</p>	<p>本會議遵照辦理。</p>
(三)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項下「國外旅費」編列 831 萬 2 千元，然當前政府財政困難，預算編列理應秉持撙節原則，故國內外旅費顯應嚴格控管。</p>	<p>本會議遵照辦理。</p>
(四)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其中進行兩岸關係相關議題之探討與研究編列 194 萬 5 千元，係屬處理兩岸關係與區域發展之經費。有鑑於我國 105 年經歷政黨輪替，兩岸關係出現重大變化，兩岸制度化交流機制未能持續運作，包括國台辦、陸委會、海協會和海基會之交流皆已停擺，我國參與國際組織活動也大受影響，例如 106 年世界衛生組織並未發給我國 WHA（世界衛生大會）之邀請函、105 年國際民航組織大會，以及國際刑警組織大會，我國亦因遭受中國大陸之</p>	<p>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五)	<p>反對，而未能順利出席。現階段兩岸交流中斷，我國參與國際組織空間受限，且 106 年我國中美洲友邦巴拿馬無預警宣布與中國大陸建交，成為蔡政府上台甫滿 1 年，第 2 個與我國斷交國家。爰請國家安全會議評估兩岸及外交情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預算「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其中進行非傳統安全威脅及災害應變等議題之研究編列 616 萬元，係屬適時因應複雜且多元化之危機，研擬風險應變策略。然而我國食安、能源問題、資通安全等議題並未獲得妥善解決，且未見提升整體應變效能，國民對上述議題仍充滿不信任。爰請國家安全會議針對前述議題研擬風險應變策略，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六)	<p>推動轉型正義是當前政府的重要施政方向，立法院也相繼通過《國家人權博物館組織法》及《促進轉型正義條例》，其中真相調查的部分必須奠基在檔案開放上，惟國史館內所藏相關檔案，經函請國家安全局辦理解密後，卻發生降低保密等級，卻又延長保密期限長達 30 年，早已逾國家機密保護法規範最長的保密期限。如國家安全局 106 年 5 月 10 日以浩法字第 1060004686 號書函回覆國史館，將 1 份 60 年原列「極機密」的檔案，降為「密」，解密日期竟然是 137 年 12 月 31 日，等於是等文件產生 77 年後才解密，荒謬至極。爰此，要求國家安全會議對於國家安全局應立即開放包含前揭函在內，所有國史館函請解密卻繼續保密的相關檔案，應以解密開放為最大原則，以實踐轉型正義檔案開放的目標，並於 3 個月內將檢討情形函復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七)	<p>國家安全會議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諮詢研究業務」編列 1,991 萬 8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5 號函提交立法院審查。復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於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23 次全體委員會決議「准予動支，提報院會」，並於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p>

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在案。
(八)	<p>按憲法增修條文第 2 條第 4 項規定：「總統為決定國家安全有關大政方針，得設國家安全會議及所屬國家安全局，其組織以法律定之。」查我國憲法採五權分立，總統府與五院不相互隸屬，次查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因更換行政院長，故隸屬行政院下所有行政機關皆重送預算書。惟國家安全會議隸屬總統府，而非隸屬行政院，行政院長更換與國家安全會議之預算並無關係，國家安全會議卻於行政院長更換後重送 107 年度預算書，國家安全會議之預算重編與更換行政院長之關係實在難以想像，國家安全會議重送預算恐將被認為有預算浮編、浪費預算之嫌。爰請國家安全會議應於下會期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案業於 107 年 4 月 23 日 勤 計 字 第 1071800037 號函提交立法院在案。</p>
(九)	<p>國家安全會議組織法對於諮詢委員之性質、職務及有給或無給等與組織相關之事項，並未明文定之，依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5 條第 3 款規定，「關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者，應以法律定之」；另同法第 6 條規定：「應以法律規定之事項，不得以命令定之」。爰此，請國家安全會議會同相關機關儘速完成其諮詢委員之性質、職務及俸給之相關法制化工作。</p>	<p>諮詢委員是本會議組織法編制內專任法定職務，且每日全職到班，自民國 84 年置諮詢委員以來，以有給職為主，並參照部長級待遇支給，該案亦經行政院 95 年函復「『政務人員俸給條例』草案完成立法前，同意先行參照部長級之月俸、公費合計數額支給」，又『政務人員俸給條例』草案目前易正於銓敘部審議中，並俟考試院送立法院審議，爰相關法制化工作尚在進行中。綜上，諮詢委員職責明確，其待遇相關法案將送大院審議。俟法案核定，其法源即有依據。</p>